关于《嵊泗县深化中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起草说明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要求，立足嵊泗教育高质量发展需求，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根据我县实际，我局牵头起草了《嵊泗县深化中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现将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

**（一）《实施方案》的制定是深化国家考试招生改革顶层设计的重要内容。**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是国家确立的深化考试招生改革顶层设计中的一项重要改革，是与高考招生制度改革配套的评价改革。希望通过中考改革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培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各类人才，建设国家创新人才培养体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维护教育公平。

**（二）《实施方案》的制定是实现嵊泗教育高质量发展重要途径。**以构建海岛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为核心导向，统筹规划和实施中考制度改革，全面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和特色化发展。着力提升高中阶段教育资源的选择性、适宜性与匹配性，更好满足不同潜质学生的发展需求，为学生基于个体禀赋与兴趣的个性化成长创造良好的条件。

二、起草过程

我局在前期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于2025年4月代拟了《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期间，向省教育厅、市教育局、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作了汇报。《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以书面和座谈交流的形式征求相关部门和乡镇意见，根据反馈的意见，进行了再次修改完善，最终形成《实施方案（初稿）》。

三、主要内容

《实施方案》分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基本原则、主要任务、组织保障等五部分。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立足嵊泗教育高质量发展需求，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全面深化中考制度改革，有效遏制教育功利化倾向，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主要目标**

1.淡化中考选拔性功能。初中毕业生可升入嵊泗中学就读，实现“愿读就读”，推动初中阶段教育从“选拔育人”向“素养育人”转型。

2.改革初中评价体系。破除“唯分数论”，优化课程学分设置，增强课程选择的灵活性和多样性，建立更加科学、全面的评价机制。

3.提升高中分类育人水平。完善高中学校办学机制，通过普职融通教育模式，提供多样化成长路径，满足高中学生个性化成长需求。

4.探索创新人才贯通培养。依托普高科技特色资源，在初中阶段试点“创新人才早期培养计划”，构建小初高一体化培养通道。

**（三）基本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始终铭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全面推进五育并举，科学引导确立育人目标，确保教育事业沿着正确方向高质量发展。

**2.坚持尊重差异。**以学生的全面发展为根本出发点和价值导向，保障全体学生平等升学权利，充分尊重学生个性化和差异化的教育需求，因材施教，关注每位学生的成长需求。

**3.坚持素养为先。**立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优化初中

阶段成绩呈现方式，克服唯分数论倾向，强化综合素质评价的深度应用，推动学教方式变革，注重培养学生面向未来的正确价值观、核心品格和关键能力。

**4.坚持稳妥推进。**兼顾稳妥与创新，改革措施应符合本

地教育实际，加强内外协同，探索适合嵊泗特色的教育改革路径。

**（四）工作举措**

《实施方案》结合实际，确定了6个方面的工作举措，具体如下：

**一是改革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办法。**全体初中学生统一参加全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其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仅作为初中毕业依据。符合初中毕业条件的，均可升入嵊泗中学就读。

**二是规范普通高中学校招生条件。**报考嵊泗中学的初中毕业学生条件为当年度中考报名前取得嵊泗户籍的在校学籍学生以及在嵊泗初中学校至少就读1年及以上且参加当年度全省中考的非嵊泗户籍的在校学籍学生。初中毕业生未达嵊泗中学报考条件的，可以报考市县中职学校。

**三是实施中职学校分阶段招生。**非意向就读嵊泗中学的学生在中考结束后，可提前报考嵊泗县职教中心“3+2”专业并录取。若报考专业未达规定人数或意向就读县外市内中职学校的，按当年度舟山市教育局公布的统一招生录取办法进行。

**四是推动普通高中学校特色招生。**依托科技教育特色，培养一批具备创新意识、文理兼备的优秀学生，开展科技教育特色招生，原则上招生人数不超过80名，为进入“双一流”高校创造条件。特色招生根据学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也可结合专门测试成绩，按一定权重进行考核录取。

**五是探索早发现早培养实施路径。**构建小初高科创教育一体化课程体系，强化项目化学习、研究性学习。建立创新能力评价工具，开展创新潜质专项测试。加强个性化作业研究与实践。组建科创教育教育共同体，组织跨学段教学研讨，注重高阶思维培养。实施寒暑假科创营计划，共享市域优质科创教育资源。

**六是推动五育全面协调发展。**严格落实国家课程标准，开足开齐开好各类课程，规范学校办学行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切实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落实不少于 10%的课时用于跨学科主题学习。深入实施小班化教育，实施分层走班教学改革。积极探索基于人工智能的个性化学习。持续创建“学在思维”教学品牌和海洋美育教育特色品牌。

**（五）工作进度**

《实施方案》明确了具体的工作进度，2—3月成立领导小组，组织调研，制定《实施方案（初稿）》；4月开展意见征求，启动社会风险评估工作；5月完善《实施方案》并定稿，制定普通高中招生管理实施意见；6月完成社会风险评估，根据评估结果逐条销号，召开各阶段家长会、学生会议；7—8月完成教师调配、招生录取、课程设置等工作；9月开展中考改革试点调研工作。

**（六）保障措施**

《实施方案》对具体工作提出了相应要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嵊泗县中考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中考改革工作的领导、组织和监督，统筹协调改革过程中的各项事务；二是强化要素保障。统筹协调初高中教师编制管理，强化职称聘任管理，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三是加强政策宣传。围绕中考改革试点的核心内容和目标，做好政策宣传和舆论引导。

四、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

《实施方案》征求了相关部门、乡镇和社会代表意见，综合后具体如下：

**（一）菜园镇**

**1.学校应加大对家长层面的宣传引导，正确了解孩子的个人能力、学习水平、兴趣爱好等，明确职业规划。**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将在5月、6月、8月分别召开全体家长会议、初三学生会议、初一、高一家长会议等，将对《实施方案》中各项举措进行解读，帮助家长更好的做好学生就读规划。

**（二）枸杞乡**

**2.提升教师分层教学能力，适应学生水平差异。**

**3.定期评估政策对教育质量、公平性的影响，及时调整优化。**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将会统筹师资配置，优化完善教师结构。推进高中学校特色课程建设，实施分层分类培养。

**（三）嵊山镇**

**4.审慎考虑政策平衡性。**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实施方案》以学生的全面发展为根本出发点和价值导向，保障全体学生平等升学权利，充分尊重学生个性化和差异化的教育需求，因材施教，关注每位学生的成长需求。

**（四）黄龙乡、洋山镇**

**5.建议线上线下多渠道做好《嵊泗县深化中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宣传和政策解读，尤其要面向初中学生、家长等利益相关群体，重点针对渔村、离岛家庭做好制度解读和宣传，用鲜活的实例帮助家长学生直观理解升学路径变化，全面做好意见征求工作。**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将在5月、6月、8月分别召开各校全体家长会议、初三学生会议、初一、高一家长会议等，将对《实施方案》中各项制度举措进行解读及意见征求，帮助家长更好的了解实施方案相关工作带来的各项变化。

**（五）社会代表**

**6.从学分、班风、教师和学生积极性的角度考虑，全部学生就读嵊泗中学后，如何分班，会直接影响学生个体的发展，需要明确具体分班方式。**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通过多方调研、座谈、认证等程序，7月下旬会出台嵊泗中学2025级高一分班方案。

**7.建议在高中阶段开展小班化教学。**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根据目前学生数及班级数，高一年级每班学生不会超过40人，适合开展小班化教学。

**8.建议设立科创预备班，为普通班里比较优秀的学生提供更好的教学资源。**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根据实施方案中的主要任务，其中一项重要举措就是实施创新人才早期培养计划，探索早发现早培养实施路径。后续将对构建小初高科创教育一体化课程体系的建设进行研究。

**9.在目前的学校教育教学过程中，充分挖掘学生潜力或特长，实现个性化发展，以便学生及家长更好选择高中发展方向。**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将实施弹性学制探索改革，建立分层教学与动态调整制度。

**10.中考改革后，嵊泗中学师资保障担忧。**

**意见采纳情况：**采纳。会统筹协调初高中教师编制管理，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定期开展创新教育培训，强化督查考评，提升教师教育教学专业素养。

五、提交会议决策的重要事项

《嵊泗县深化中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列入《2025年嵊泗县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行动方案》，建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县政府办发文实施。